



宫琦

顾问

工作语言：中文、英文

业务领域：海商海事与国际贸易

☎ +86(10)56399688 ✉ gongqi@huizhonglaw.com 📍 北京

个人介绍

宫琦律师专长于国内和涉外商事海事诉讼和仲裁。宫琦律师曾处理在最高人民法院和各级人民法院、海事法院的商事海事纠纷。宫琦律师同时擅长商事仲裁，代表客户在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CIETAC)、北京仲裁委员会(BAC)、香港国际仲裁中心(HKSIAC)等国内外仲裁机构中代理境内外客户处理仲裁纠纷。宫琦律师特别擅长为大型客户的复杂争议提供建议，她的客户包括大型国企、大型央企、大型保险公司、境内外上市公司、跨国公司等。

执业理念：工作严谨细致，注重细节，力求为客户提供最优质的法律服务。擅长与人沟通，善于倾听客户需求，以真诚与同理心建立信任。

执业资格

- 中国律师执业资格
- 证券行业从业资格

教育背景

2013-2014 香港城市大学 法学硕士
2009-2013 中央民族大学 法学学士，文学学士

工作经历

2019年至今 北京汇仲律师事务所，律师/顾问
2016-2019 广东敬海（北京）律师事务所，律师
2014-2015 韩进海运（香港）销售部，销售助理

代表案例

- 在最高人民法院代表某著名保险及再保险公司就其与中国某船舶公司之间的海上保险合同纠纷进行再审，为客户成功抗辩、获得全胜，成功纠正了一审、二审的错误判决。涉案金额约两千万元人民币。
- 在最高人民法院、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和天津海事法院代表某央企就其与某国有船公司的新加坡分子公司之间的两份海上货物

运输合同纠纷分别进行再审、二审和一审，为客户成功抗辩、均获全胜。

- 在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北京铁路运输法院代表某货运代理公司就其与某物流公司之间的公路货物运输合同纠纷进行二审和一审，为客户挽回大部分损失。
- 在北京知识产权法院代表某货代公司就其与某贸易公司之间的侵害商标权及不正当竞争纠纷进行二审，为客户成功抗辩。
- 在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代表某货运公司就其与某保险公司之间的保险代位求偿权纠纷进行二审。
- 在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山东省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代表某香港公司就其与某制药公司之间的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纠纷进行二审和一审。
- 在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代表某投资企业就其与其他各方之间的股份转让协议纠纷进行仲裁。
- 在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代表美国某大型管件公司就其与其在中国的中外合作公司之间的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纠纷进行仲裁。
- 在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代表某投资公司就其与其他科技公司之间的投资协议纠纷进行仲裁。
- 在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代表某科技公司就其与某连锁超市之间的租赁协议纠纷进行仲裁。
- 在北京仲裁委员会代表某保险公司就其与某贸易公司之间的数起出口信用保险纠纷进行仲裁。
- 在河北省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代表荷兰某著名种子公司申请承认和执行由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作出的仲裁裁决。